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

110 年度重點工作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

目錄

目錄.....	1
壹、前言.....	1
一、當前趨勢與課題	1
二、109 年重點成果	4
貳、110 年總體施政方向	5
參、110 年重點施政規劃	6
一、布局重點產業及民生消費領域標準，奠定產業發展與消費安全基礎	6
二、精進度量衡管理體系，開發前瞻量測標準與技術	8
三、強化商品安全管理，精進服務效能並保障消費者權益	10
四、發展本土綠能領域檢測驗證制度與能量，加速能源轉型進程	15
五、積極參與國際組織並推動合作協議，協助產業走向國際	18
肆、結語.....	20

壹、前言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專責國家標準制定、商品檢驗與度量衡體系管理，近年來亦積極推動本土綠能領域檢測驗證之發展。面對後疫情時代各項經濟、政治與社會發展趨勢，同時因應新興科技改變消費生活所產生的各種課題，本局將持續把握「標準最適化」、「計量準確化」、「檢驗優質化」與「商品安全化」等目標，以既有成果為基礎，務實規劃並開展 110 年各項重點工作。

一、當前趨勢與課題

(一)因應經濟與社會發展趨勢，亟需政府營造有利環境

109 年以來，由於疫情與美中貿易及科技衝突的影響，除了加速全球供應鏈與產業分工型態的重組，亦由於 5G 與 AI 等新興數位科技的發展與滲透，各國均面臨產業與生活的全面性轉型與顛覆。此外，人口結構少子女化與高齡化益顯，以及氣候變遷與能源結構朝向低碳轉型的趨勢，亦將對各國的經濟與社會發展產生長遠影響，需要政府的審慎因應與積極面對。

對此，我國政府持續開展各項重大政策與計畫，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與五加二產業創新的既有基礎上，積極推動「六大核心戰略產業」：資訊及數位產業、資安卓越產業、臺灣精準健康戰略產業、國防及戰略產業、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，以及民生及戰備產業。同時，持續打造高階製造、高科技研發、半導體先進製程與亞太綠能中心等「四大

中心」，以掌握轉型與重組的契機，強化產業韌性，推動社會發展。

為協助政策與計畫的落實，營造對產業與社會有利的基礎與環境，本局須配合建置各領域相關標準，開發前瞻量測與檢驗技術，同時建立驗證能量與制度，以搭建成產業、科研與國際間的鏈結，加速推動我國成為全球關鍵角色。

(二)消費產品推陳出新，須建立相應的安全管理機制

隨著科技與社會的快速發展，各式產品推陳出新，雖然提供了更多元與便利的選擇，滿足使用者需求，卻也伴隨相應的風險，危及消費者的安全。

舉例而言，近年來形形色色的嬰幼兒商品與玩具蓬勃發展，儘管滿足了父母的育兒需求，卻也發生多起兒童用品意外事件，引發社會大眾對育兒商品安全性關注。又因應社會潮流趨勢，市面上出現許多鋰電池充電式商品，樣式多元且種類繁多，諸如手持風扇、掃地機器人與隨行杯果汁機等，深受消費者喜愛，然而相關設備燃燒、爆炸的事故亦時有所聞，對消費者產生風險。此外，近年交通執法引進的區間平均速率裝置，雖能彌補傳統定點測速裝置的不足，卻出現測速失準情形，進一步引發大眾對於裝置未經檢定的疑慮與議論。

除了日新月異的產品與其所帶來的風險，近年電子商務盛行，網路販售管道日趨多元，如何有效維護網路商品安全，亦成為一項重要課題，均需本局強化安全管理機制，確保消費者安全與權益。

(三)國際與區域合作發展受限，需積極推動雙邊相互承認

受到國際政治因素的影響，我國在推展參與國際組織的工作上，一向面臨重重困難與壓力，而世界貿易組織（WTO）及亞太經濟合作組織（APEC）係我國主要可參與運作之國際組織。為善盡會員義務，必須遵守相關國際規範，以維持良好國際形象。同時，為提高我國於國際場域的能見度與影響力，有必要推展與友我國家共同合作，主導相關議題討論。

此外，由於我國無法參加區域貿易協定，導致國內業者產品出口常遭遇障礙，又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，實有必要推動與貿易夥伴國洽談相互承認合作，降低產業驗證成本，減少商品重複檢驗，促進貿易便捷化。

(四)為確保民間協力機構品質，需完備相關管理機制

為因應科技與社會的快速發展，業者的產品檢測需求持續成長，本局多年來均將部分檢驗與檢定業務委由民間具備資源、取得認證之相關機關（構）、法人或團體協助辦理，以善用民間檢測資源，同時滿足廠商大量且快速的檢測需求。

為確保民間協力機構品質之穩定，避免影響業者的權益，甚而對消費者產生風險與危害，本局實有必要完備並強化相關監督與管理機制，以提升民間協力機構檢測驗證之品質與效能。

二、109 年重點成果

在 109 年，本局持續深耕標準制定、商品檢驗、度量衡體系管理與本土綠能領域檢測驗證四大重點業務，並獲致豐碩成果。

在標準制定方面，本局配合政策推動，制修訂再生能源、智慧機械產業、高齡照護與消費安全等相關領域標準 125 種(截至 109 年 10 月)。為完備高風險產品檢驗規定，已將外界重視的 18 種嬰幼兒產品、電動機車充電系統設備、熱浸鍍鋅鋼管、LED 燈管及汽車用輕合金盤型輪圈等多種商品列為應施檢驗商品，並更新相關商品檢驗規定。在度量衡領域，除已開放部分 SI 新建系統服務產業，亦將社會關注的區間平均速率裝置列為應經檢定法定度量衡器，並完備相關規定。在綠能領域檢測驗證的發展上，除持續建置綠能科技相關檢測驗證能量，同時推動再生能源憑證與交易機制，活絡國內綠電交易，迄今已累計發行 165,416 張憑證，促成 44,713 張憑證交易。在國際合作業務的推動上，本局 109 年持續參與 WTO 技術性貿易障礙委員會與 APEC 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等國際組織運作，並與美國、以色列與巴拉圭等國進行雙邊合作，協助國內產業外銷國際。

本局將以 109 年各項成果為基礎動能，淬鍊 110 年整體工作規劃主軸，並發展各項重點業務。

貳、110 年總體施政方向

延續 109 年的施政成果，面對疫情、經濟與社會發展趨勢對國內產業與民眾生活的影響，為協助營造對產業與社會有利的基礎，以及因應新興科技改變消費生活所產生的各種課題，本局將秉持「引領產業發展、保護消費權益」之使命，立基於過往施政成果，務實發展並規劃 110 年的總體施政主軸。

本局 110 年總體施政方向如下：

- (一) 布局重點產業與及民生消費領域標準，奠定產業發展與消費安全基礎。
- (二) 精進度量衡管理體系，開發前瞻量測標準與技術。
- (三) 強化商品安全管理，協助產業拓銷並保障消費者權益。
- (四) 發展本土綠能領域檢測驗證制度與能量，加速能源轉型進程。
- (五)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並推動合作協議，協助產業走向國際。

參、110 年重點施政規劃

一、布局重點產業及民生消費領域標準，奠定產業發展與消費安全基礎

配合國家政策推行，本局 110 年將持續辦理國家標準制修訂與推廣，掌握重點領域之國際標準動態，協助產業推行標準化；同時推動正字標記產品驗證等業務，以完備我國整體標準化體系，奠定產業發展與消費安全基礎。

(一)配合國家重大政策，制修訂重點領域標準

為因應國家政策、社會環境變遷並回應產業需求，將深耕綠能科技、智慧機械、智慧電網、儲能與節能、公共工程與高齡照護及輔具等重要領域標準，預計制修訂 79 種國家標準，加速國家重大政策與計畫之落實，並協助滿足產業發展需求。

此外，為保障消費安全，本局除了定期滾動檢討、確認消費安全領域標準之適用性，將著重於嬰幼兒照護與家庭安全面向，預計制修訂兒童照護用品、兒童遊戲場設備、家用電器安全性、空氣清淨機、塗料、陶瓷面磚、防焰及耐燃合板等 86 種國家標準，以協助消費者建構安全友善的生活情境。

(二)積極掌握 5G、物聯網等前瞻領域國際趨勢，協助產業接軌國際

為加速引領產業與國際接軌，將持續執行「參與先進國際標準制

定、研析國際標準調和國家標準及活絡產業標準計畫」與「5G 產業標準制定與驗證計畫」，與國際標準發展組織建立鏈結，參與 5G、智慧製造、車聯網、物聯網等前瞻領域之國際標準制定與發展，掌握最新趨勢。同時，透過「參與前瞻及新興產業科技之國際標準化及計量活動」科發基金計畫，選派同仁出席國際或區域性標準化相關會議或活動，促進國際間合作交流。

又為完備國內 5G 產業發展，將借重國際實證場域經驗，建立國內一致的 5G 智慧桿標準與檢驗規範，在促進 5G 智慧桿布建的同時，確保其安全、資安及通訊互通性，達成 5G 網路的關鍵最後一哩路。

此外，為發揮 5G 加值服務及垂直應用，本局將整合智慧電表、水表及瓦斯表資訊共同格式，制定民生用表所需的資安與互通性標準，加速民生用表數據彙整，打造數位智慧城市。

(三)推展正字標記驗證制度，協助產業與消費者達成雙贏

正字標記驗證制度係本局為推行國家標準(CNS)而實施的產品驗證制度，透過核發正字標記，彰顯產品品質符合國家標準。為擴大該制度的規模與效益，除持續辦理推廣活動，將精進正字標記驗證內涵，滾動檢討修正相關正字標記品目，確保產品品質性能符合要求。

在法規面，將新增工廠檢查為品質管理制度，並檢討產品檢驗頻率與相關規定，提升廠商申請標記之意願。另將依據產業與消費者需求，擴大驗證範圍，協助達成產業良性發展及消費權益保障之雙贏目標。

二、精進度量衡管理體系，開發前瞻量測標準與技術

在度量衡領域，本局 110 年將持續精進管理制度與量測技術，完備相關檢測能量並擴大產業服務，同時辦理相關推廣活動，以確立我國整體度量衡體系，促進產業技術升級。

(一)精進度量衡管理制度與系統，提升計量作業效能與品質

將盤點度量衡相關規範，研議具體法規鬆綁方案，包含精進度量衡營業管理、開放自行校驗法碼、協助強化公會功能及業者自律等措施。同時，為提升計量技術人員證書價值，將研擬試辦部分計量作業，如法碼自行校驗報告簽署及地秤與槽秤檢定等，其現場調整之技術人員必須取得計量技術人員證書，並於度量衡公會登錄具實務經驗，以確保作業品質。

又因應 AMI 電子式電度表檢定需求增加，除要求委託檢定機構擴充能量，將推動協助電度表製造業者申請自行檢定，同時進行電子式電度表推動型式認證可行性之分析。此外，亦將參考商品檢驗作法檢討度量衡器型式認證試驗作業程序，簡化測試方式或檢驗項目，有效減少業者試驗成本支出，促進度量衡產業發展。

在管理系統面向，除應用大數據分析及 AI 等技術，善用檢定(查)數據庫及消費者檢舉等數據，建立預警式監督管理機制，並建置「計費表輪檢自動化系統」、「度量衡業者自備檢定設備評估作業系統」、「度量衡器(油量計)檢定發證整合系統」、「計費表數據分析及風險分級管理系統」及「計費表糾舉案件與車籍資料系統介接」等多項系統，以加強風險管理，提升服務品質與檢定效能。

(二)開發前瞻量測技術，加速產業技術升級

配合我國產業政策發展，推動產業結構優化，完善我國度量衡器檢測能量，提升度量衡產業水準，將推動「整合智慧讀表平台發展計畫」與「建置度量衡檢測基磐環境計畫」，啟動相關計量量測設備與能量建置作業。同時，配合國內半導體、通訊產業與製造業需求，將持續精進奈米粒子功能性量測、微波散射參數與阻抗量測等系統與設備，並研發智慧機械所需的量測技術與標準，建立示範場域，以符合精密量測需求，加速產業技術升級。

此外，本局將擴大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與產學研技術交流及服務，加強與業界、公協會的交流與觀摩，傳遞新興量測技術至業界，增進研發成果效益。同時，蒐集產官學研意見，規劃精進國家實驗室未來發展方向。

(三)維持全球互相認可機制，確立國家量測標準與國際等同

本局將持續維持國際度量衡委員會相互認可協議之簽署與效力，參與國際比對，精進校正與量測能量，厚植我國計量能力。又我國預定主辦 2022 亞太法定計量論壇 (APLMF) 年會，110 年將預先籌措會議相關準備事宜，俾確保年會順利舉辦，提升我國在國際計量領域之能見度。

此外，為推動國內認證與國際接軌，將加強督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(TAF) 通過亞太認證合作組織 (APAC) 評估案，維持我國在亞太區域及全球認證組織之國際相互承認協議 (MRA)，建構與國際接軌之認證環境。

(四)確保計量準確，強化市場監督

將持續辦理辦理度量衡器檢定、檢查、糾紛鑑定、申訴舉發、市場監督及優良計量管理業者查核等業務，確保計量準確。尤其 109 年曾引起大眾關注的區間平均速率裝置，已規劃自 110 年 1 月 1 日納入檢定管理。為順利推動，本局將積極協助警察機關現有及未來增設之裝置完成檢定，順利取得檢定合格印證，確保執法公信力。

同時，為強化度量衡器進口及市場監督機制，將規劃對違規高風險度量衡器研擬修正專屬貨品分類號列，與國貿局及關務署協商適當進口邊境管理措施，強化進口管理。針對網路銷售平台，則加強檢視法定度量衡器之販售情形，並辦理宣導。此外，本局將進一步導入風險管理機制，擴大檢查對象，並提升抽檢比率，強化檢查及市場監督效能，維護交易公平。

三、強化商品安全管理，精進服務效能並保障消費者權益

本局 110 年將持續強化各類商品之安全管理，健全檢驗法規與驗證管理業務，落實市場監督作為，深化與民間之協力，同時精進電子化作為，並檢討水產品管理作業規定等業務，除建構安全消費環境，亦提供業者更有效率的服務，協助拓展市場。

(一)完備高風險商品管理機制，保障消費安全

為保障消費者權益，維護國人生命財產安全，本局持續就高風險商品訂定相關安全管理機制。將針對嬰幼兒產品、PM2.5 防霾口罩、

安全帽、鋰電池充電式產品、防火門、外裝壁磚與鋼品等，完備相關檢驗規定。

1. 嬰幼兒產品

因應社會關注 32 種嬰幼兒產品的安全性，其中 14 種產品本局原已列為應施檢驗商品，109 年亦陸續完成剩餘 18 種嬰幼兒產品公告列檢。自 110 年起，將針對新實施列檢之「嬰兒用沐浴椅」、「家用嬰兒搖床」、「搖籃」、「椅上架高座」、「家用遊戲圍欄」、「折疊式遊戲圍欄」、「安全護欄」、「兒童椅及凳」、「固定式斜躺搖籃」、「可折疊式斜躺搖籃」、「手提嬰兒床及腳架」與「桌邊掛椅」等 12 種產品訂定細部檢驗作業規定。

同時，除持續加強辦理市場監視檢查計畫，亦規劃結合兒童用品公會，辦理產業輔導，並擴大辦理兒童用品安全大行動，向業者與消費者宣導安全規範與認知。

此外，為建立相關檢測技術能力，亦規劃兒童照護用品專業實驗室與檢測能量建置，期能協助家長一同構築安全的育兒環境。

2. PM2.5 防霾口罩

近年由於空氣污染議題發酵，帶動民眾對宣稱具防霾或抗 PM2.5 口罩商品的需求。為確保市售 PM2.5 防霾口罩之品質，本局 109 年已建置 PM2.5 口罩測試實驗室，完備檢驗能量。110 年將規劃推動 PM2.5 防霾口罩產品強制性驗證管理制度，進一步為國內口罩把關，以維護民眾健康。

3. 安全帽（智能安全帽及外加裝樣態之安全帽）

市售智能安全帽強調整合行車紀錄器、語音聲控、藍牙耳機等功能，可滿足騎士絕大部分的日常需求。然而，考量智能安全帽中嵌裝鋰電池恐造成安全上之疑慮，預計於 110 年公告修正相關檢驗規定，將其納入管理。另一方面，為宣導正確使用安全帽方式，本局將與交通部及消費者文教基金會等單位共同合作，就機車用安全帽 DIY 加裝 3C 商品或裝飾品正確使用方式加強宣導。

4. 鋰電池充電式家電

市售內含鋰電池充電式家電樣式多元且種類繁多，近年來更是不斷推陳出新，鑑於鋰電池家電類商品之風險程度逐年升高，為保障消費者使用之安全，將逐步推動相關商品納入應施檢驗商品。

將初步規劃 USB 充電式電風扇、吸塵器(掃地機器人)、果汁機、按摩器具及燙(整)髮器等商品列檢，同時辦理說明會，以凝聚各界共識。後續並將視執行情形，評估將列檢範圍擴大至其他鋰電池充電式家電的可行性，為消費者建構更全面的保障。

5. 防火門

為協助維護整體公共安全，將與中華民國防火門商業同業公會協力，共同研商推動防火門產銷流向管理機制，規劃增列流水碼管制措施，並依風險程度執行抽批查核作業，必要時取樣檢驗。同時並建立民眾反饋機制，協助監督異常之廠商與商品，以確保公共場所防火門安全品質。

6. 外裝壁磚

為加強源頭及廠場管理，及確保公共工程品質與安全，因應外裝壁磚於 110 年 8 月 1 日起納入應施檢驗範圍，將推動列檢宣導措施、指定試驗室認可及工廠檢查等工作，維護公共安全與消費者權益。

7. 鋼品

為避免劣質鋼品流入市面，危害民眾生命財產安全，目前已公告「熱軋 H 型鋼」實施強制性檢驗，並預告「熱浸鍍鋅鋼管」自 110 年 7 月 1 日起納入應施檢驗範圍。後續將持續就鋼鐵公會提議之其他鋼品（如馬口鐵、型鋼、鋼構鋸接鋼板等）評估納入應施檢驗品目範圍之可行性，以確保工程品質，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。

(二) 運用資訊科技，深化商品監督與管理

面對日新月異的產品，以及電子商務倍增成長的趨勢，為有效提升管理效率，避免不安全商品流入市面，將規劃運用資訊科技，深化商品管理機制，營造安全、優質的消費環境。

在產品未上市階段，本局將活用報驗資料及各項檢驗數據等，進行巨量資料分析，建立商品風險圖像，推動報驗商品風險管理、決策分析原則及預警智慧管理流程，建置主動比對、監控及預警系統。一方面強化管理具風險潛勢商品，另一方面則可減輕優良廠商負擔。

在產品上市後，尤其針對電子商務平臺販賣商品，除了深化與網路平臺合作，源頭管理違規商品，本局亦將規劃運用資訊科技，強化對網路販售商品的管理，包含建置「風險預警」機制，以熱門商品關

鍵字主動搜尋網路平臺可能未經檢驗之商品，進行重點查核；以及透過「追蹤監視」機制，從系統資料庫中定期篩選高風險賣家或商品，進行追蹤查核。此外，亦將優化本局檢舉申訴頁面與系統，有效提升案件處理效率，落實商品安全管理作為。

(三)強化民間協力機構效能，最大化民間資源效用

為強化指定試驗室、驗證機構與符合性評鑑機構等民間協力機構之效能，將完備相關管理機制，確保其執行能力與品質。

首先，本局將強化指定試驗室與驗證機構資訊化管理，包含建置指定試驗室報告上傳系統，明訂相關規範，確實掌握相關資訊，即時瞭解異常案件情形，並做相關處置，確保報告品質與時效，避免報告內容不實或測試案件拖延等情形的發生。同時，本局亦將推動 MRA 國外驗證機構上傳技術文件及審查資料，提升本局對國外驗證機構之管理及加強國外驗證商品的後市場管理。

針對商品符合性評鑑機構，將推動風險分級辦理監督查核，同時修訂相關作業規定，以及辦理實體與數位訓練課程，提升人員知能。透過各項措施，期能最大化民間協力機構的資源效用。

(四)持續推動流程 E 化，強化使用者體驗

為提供民眾與廠商更佳的服務效率、效能與回應性，本局持續推動商品檢驗相關流程的 E 化作業。目前在驗證登錄、型式認可、自願性產品驗證，以及一般報驗等作業上，包含申辦(受理)、文件上傳、繳費、收據、審查、發證與進度查詢等程序，均已完成 E 化作業。後

續將持續推動自印商品檢驗標識申請、新輸入或產出商品的監視查驗登記證等作業的 E 化，同時導入電子支付，以提供民眾與廠商等更好的使用者體驗。

四、發展本土綠能領域檢測驗證制度與能量，加速能 源轉型進程

為配合我國綠能政策，達成 2025 年再生能源發電量占比 20% 之目標，本局持續發展本土綠能領域相關檢測驗證制度與能量，期能加速推動我國能源轉型之進程。

(一)健全再生能源憑證機制，協助建構完整綠電供應鏈

為強化綠電交易平台運作、促進穩健綠電交易市場，並協助國內企業打入國際綠色供應鏈，規劃自 110 年起執行「再生能源憑證運行與發展計畫」，以健全再生能源憑證的運行與發展；並將建置「再生能源憑證英文網站」，預計推廣再生能源憑證案場至 160 案場以上，並擴大發行憑證張數達 60 萬張以上。

此外，為活絡綠電交易，將持續推動綠電交易平台之運作，協助廠商與民眾取得國際認可純綠電，預計 110 年度交易規模可達 50 萬張（相當於 5 億度電）。

(二)建立離岸風電標準檢測驗證能力，協助產業在地化

為確保我國離岸風場設計、施工符合本土特殊場址條件需求，並協助離岸風電關鍵零組件相關產業發展與在地化，建立國家級綠能標準檢測驗證能量，自 110 年起執行「國家綠能標準檢測驗證計畫」，

盤點國內相關法規，整合國內工程能量，參考建築技術規則等架構，研訂「離岸風電之場址調查與設計工程技術規則」草案。

此外，預計執行離岸風電專案驗證審查 3 案，完成建置「風電驗證管理資訊系統平台」規劃 1 案。同時，將提出風場檢測驗證能力建置規劃，並建立大型扣件檢測能量，期能滿足國內離岸風電產業檢測驗證之需求，協助降低開發成本。

(三)建置儲能系統測試實驗室，完善儲能系統國家標準與試驗能量

因應國際除能發展趨勢，為建置符合國際標準的試驗室，確保儲能系統與電動大客車電池系統安全，完善儲能系統國家標準與安全試驗檢測能量，自 110 年起執行「國家綠能標準檢測驗證計畫」，提供國內儲能機櫃及電動車輛符合國際標準的安全試驗環境。

同時，將啟動實驗室建置作業，依據 IEC 62619/ECE R100.02 實驗室規範，辦理國內首座儲能系統測試實驗室工程發包作業，期能協助強化國內儲能產業體系與發展動能。

(四)建置太陽光電系統產業鏈標準檢測驗證技術，並導入資安規範及標準管理

為滿足太陽光電系統產業所需之標準檢測驗證，協助產品於國內進行測試且能同時取得多國認證，規劃自 110 年起執行「MW 級智慧變流器及太陽光電模組驗證計畫」，以加速產品打入國際市場，增進產業競爭力。

預計完成國內首座 500kW 變流器實驗室認證及提供檢測驗證服務，並規劃於 110 至 111 年間逐步完成國內首座 MW 級智慧變流器實驗室建置。同時配合產業發展，制修訂「台灣高效能太陽光電模組技術規範」及「台灣高效能太陽能電池技術規範」，並預計提供自願性產品驗證（VPC）服務 60 案。

此外，為維護國內電力系統資訊安全，順利導入太陽光電變流器資安規範及標準管理，本局已於 109 年完成太陽光電變流器 VPC 證書廠商產品資安設計之盤點，並檢視台電太陽光電案場變流器資安設計規格，及參考國際 IEC 62443「工業通訊網路-網路與系統資安」系列標準，研擬「變流器資安檢測技術規範草案」，後續將輔導國內業者符合變流器資安規範，預計於 110 年 7 月底公告變流器資安規範並納入 VPC 之檢驗項目。

（五）建置家庭能源管理系統（HEMS）互通性試驗實驗室

配合智慧電網與綠能科技發展，為協助國內家庭能源管理系統、智慧家電、家用太陽能儲能與節能設備廠商技術驗證，整合智慧電網綠能科技打造智慧節能住宅技術，建置國內首座能源管理系統技術驗證實驗室，規劃自 110 年起執行「儲能系統與智慧家庭能源管理系統標準檢測驗證能量建置計畫」及「分散式電源整合調控系統互通性標準與檢測技術發展計畫」，預計完成智慧家電、家用電動車充電系統、再生能源與儲能電池管理系統資訊整合，並提供提供智慧家電互通性檢測試驗服務 15 件，期能促進我國迎接智慧家庭普及化。

五、積極參與國際組織並推動合作協議，協助產業走向國際

為推動我國於國際場域之能見度，同時協助降低產業外銷成本，促進貿易便捷化，本局 110 年將持續積極參與國際組織運作，並推動簽訂與執行合作協議。

(一)積極參與國際組織，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及重要性

1. 世界貿易組織(WTO)

為協助掌握國際動態，本局將持續擔任我國 WTO 技術性貿易障礙 (TBT) 查詢單位及國內工作分組秘書處，代表我國出席 WTO 召開之 TBT 委員會會議，掌握 TBT 議題動態，回應各國對國內法規措施之提問，並透過雙邊會議就特定貿易關切問題與各國進行協商。

此外，110 年將進一步與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合作，依我重要出口國及前十大出口產品或占全球出口比重大的產品，篩選可能影響我國出口之措施草案通知文件，提供對應公會及主管機關相關資訊，由本局洽該等單位進行影響評估，如確認具重大影響，將向相關國家提出評論意見或特定貿易關切，以減少出口障礙。

2. 亞太經濟合作(APEC)

本局擔任 APEC 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 (SCSC) 主政窗口，推動 SCSC 會議交下各項標準及符合性領域工作，110 年 APEC 會議將以視訊方式召開，將派員積極參與討論並分享我國經驗。

除了前述在 SCSC 的努力外，本局 109 年在能源工作組(EWG)

提出之「利用再生能源憑證促進亞太地區綠能發展」提案已成功爭取 APEC 經費支持，並將在 110 年執行，該計畫目的在推廣我國的再生能源憑證制度，以爭取我國在該領域的話語權，目前規劃就 APEC 會員之制度進行調查分析、邀集各國專家辦理研討會，並將成果彙集成冊於 APEC 場域進行報告。

(二)推動及執行合作協議，促進我國產品行銷國際

1. 落實執行雙邊協議或備忘錄

針對菲律賓、美國、日本及紐西蘭等已簽署協議之合作機關(構)或我貿易夥伴國，將共同規劃辦理研討會、定期會議及訓練課程等，促進我國產品行銷國際。

2. 積極推動雙邊交流合作

為協助國內產業打入外國市場，本局將持續推動與新南向國家之標準、計量及檢驗主管機關洽談簽署合作協議或備忘錄，並辦理工作會議或業務交流活動，掌握該等國家法規最新動態，以利我業者提早布局。

(三)協助國內水產品業者拓展外銷市場

因應國際貿易保護主義興起，為協助我國水產業者打入外國市場，將適時召開輸歐盟漁產品專案小組會議，強化跨機關合作。配合政策鬆綁，持續精進外銷水產品管理作業程序與檢討相關檢驗方法，協助國內業者符合輸入國規定。另透過訓練座談與強化資訊系統功能等措施，協助國內業者增進外銷動能，開拓歐洲與澳洲等市場。

肆、結語

展望 110 年，本局將持續堅守「引領產業發展、保護消費權益」之使命，戮力發展重點產業與民生消費領域標準，精進度量衡管理體系，強化商品安全管理，發展本土綠能領域檢測驗證制度與能量，並積極參與國際組織、推動雙邊合作協議，期能協助國內產業奠定基礎、創造優勢，進而鏈結國際市場，同時確保消費安全與權益。